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能环境”）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天健在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8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王国海先生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天健合伙人数量为 238 人，注册会计师 2,272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2023 年 4 月 21 日、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在本年度审计工作中，天健严格按照审计准则执行，保持应有的独立性，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天健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

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2023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审计重点展开，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充分满足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要求。经审计，天健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

三、总体评价

天健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